

开放长安 领先未来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前 言

1. 企业社会责任 (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简称 CSR) 是指企业对国家和社会的全面发展、自然环境和资源, 以及股东、债权人、职工、客户、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方所应承担的责任。

2.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或“社会责任报告”), 系统阐述了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或“公司”)的价值取向和社会责任追求, 集中反映了 2008 年度长安所开展的企业社会责任行动, 阐明了长安 2008 年度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取得的主要成果, 并简要介绍了长安在 2009 年度的社会责任计划与目标。

3. 本报告基于长安的社会责任观, 就长安为利益相关方——客户、员工、股东、合作伙伴以及宏观社会经济领域创造的价值, 进行了重点说明。

4. 本报告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的有关规定, 结合长安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编制的,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开放长安 领先未来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一、长安的愿景、使命、价值观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始建于 1996 年，作为中国汽车行业的一支新兴力量，从成立之日起，就以振兴民族汽车工业为神圣使命，以增强企业综合实力与发展活力为根本任务，以更加开放与合作共赢理念为根本宗旨，矢志不渝地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致力于做国际化先进企业，让全球消费者共享汽车文明成果。

——**长安的愿景**：做国际化先进企业。国际化是长安的未来之路，是未来发展的总体方向，更是长安生存发展的必然选择。长安的“国际化”，是以思维、技术、管理、人才的全球化，实现产品、市场和品牌的全球化，努力为消费者提供全新的交通工具，促进汽车产业与人类社会协调发展。

——**长安的使命**：致力于用科技驱动产业协调发展，为全球消费者提供安全、环保、经济、高品质的产品和最好的服务，不断满足消费者持续畅享品质汽车生活的需求。

——**长安的价值观**：“三满意”（客户满意——给客户最佳的选择；股东满意——给股东丰厚的回报；员工满意——给员工更多的利益。）

客户、股东、员工，是我们企业得以发展的基石，企业在任何时候都应该努力为之服务。长安不但致力于为股东创造价值，也为客户、供应商、员工及社会其他各界的相关人士谋求福祉，确保整个产业链持续健康发展。

二、股东与债权人权益保护

——长安注重股东权益保护。通过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加强董事会和监事会建设，推进公司内控制度建设，探索公司管控新模式，切实保障所有股东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合法权益。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提高了股东大会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程序及决议内容合法性，保障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出席 2 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分别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2.07%和 48.87%，2 次会议共审议并通过议案十五项，在涉及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时，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长安注重回报股东。长安自 2003—2007 年期间公司平均年净利润为 8.38 亿元，同期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达 10.2 亿元，分配的现金股利占同期净利润总额的 24.34%。

——长安公平对待股东。不存在选择性地信息披露或提前透露非公开的信息的情况。长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

关规定，制定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遵照执行，有效规范了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了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加强了公告、专用电话、邮箱等多种与投资者沟通的渠道，通过接待股东来访、现场调研、电话会议等多种形式的活动密切了公司与股东之间的信息沟通。

长安在保障股东权益的同时兼顾债权人的利益，在遵守有关信息披露制度规定的前提下，及时向债权人通报与其债权权益相关的重大信息，配合债权人了解公司有关财务、经营和管理等情况。

三、员工权益保护

——长安建立关怀帮扶机制。长安倡导“企业关心员工，员工关心企业”的“双关心”理念，始终把员工安危冷暖放在第一位，坚持开展捐资助学、员工生日慰问、百佳亲情等各种送温暖慰问活动，建立帮贫扶困长效机制，注重改善员工福利，为员工提供补充医疗、车改补贴、餐费补贴，为员工购买了家庭财产保险和公出保险。深入开展合理化建议及抽奖活动，全年提合理化建议突破 8 万余条，多名员工获得长安奔奔、志翔、电脑、冰箱、电视等奖品。

——长安注重员工权益维护。长安依照《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相关法规的规定，为员工缴纳了“五险一金”，在制定、修改或者决定有关劳动报酬、劳动安全卫生、保险福利、职工培训、劳动纪律等直接涉及员工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或重大事项时，主动提请员工代表会议讨论通过，建立了和谐稳定的劳动关

系。

——**长安注重员工培育发展**。长安秉承“培养杰出员工、铸就优秀团队”理念，以提升员工岗位胜任能力为核心，为员工提供知识和技能的培训，定期分层次组织专题讲座、专题研讨、实战培训。同时，选派优秀员工到著名高校及培训机构深造，为员工搭建“三师”及培训师成长平台。

——**长安注重生产安全保障**。长安加强有毒有害作业监管力度，保障员工职业健康。对全公司 80 个尘毒作业点进行了全面监测，确保长安有毒有害作业能够有效控制。实现有毒有害作业人员体检率和合格率“双百”标准。组织有毒有害作业员工和当年退休员工进行疗休疗养。2008 年，长安全面排查治理生产工艺过程、基础设施设施、生产作业环境等方面存在的隐患，并对安全生产制度建设、安全生产管理组织体系、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反三违”工作、现场安全管理、安全事故“四不放过”等方面的落实情况进行了重点检查。

四、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供应商权益保护**。一是按照公开、公正、公平原则，实施供应商资格审查，量化考核评价标准。二是强化对供应商的培训，使供应商更好地、有针对性地进入长安发展领域。三是建立和完善投诉程序，实施工作流程专向管理，确保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在长安的采购管理体系下得到有效保护。

——**更加注重质量控制**。长安恪守“管理创新，体系有效运行”、“精益求精，质量持续提升”、“诚信服务，顾客忠诚满意”

的质量方针，以“质量全面持续提升工程（QCS）”为驱动力，以质量国际化管理对标为手段，强化全员全过程质量观念，落实内部质量责任，建立售后质量信息统计分析平台和覆盖国际国内售后市场的服务呼叫中心，形成了市场快速反应机制，并根据顾客需求统筹推进质量改进，提高产品质量，改进服务水平，不断提升长安产品的社会美誉度和顾客满意度。

——更加注重精益管理。长安坚持树立精益思想，形成精益团队，全面深入推进精益生产方式；大力实施精益管理，优化管理流程，压缩组织层级和管理链条。按照“高标准、严要求、广覆盖、硬约束”的原则，努力推进节能减排取得突破性进展，建立健全节能减排组织管理体系，积极推广新技术，努力实现低投入、低消耗、低排放和高效率的集约型增长方式。

——更加注重营销创新。长安坚持以营销为龙头，实施差异化战略，加强客户关系管理，以客户为中心，进一步提高用户忠诚度、满意度。加强供应链管理，建立供应链联盟，形成利益共同体，提高市场竞争力。实施网络下沉战略，加强网络布点，扩大网络覆盖面，深入推进“百县大战”工作，快速抢占二、三级市场。

——更加注重治理商业贿赂。长安高度重视治理商业贿赂工作，不断健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切实加强内部监督和检查，遵守法律法规，认真自查自纠，积极做好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全年无任何重大违法违规问题发生。

五、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长安坚持“自主创新、以我为主”的理念。形成了中国重庆、中国上海、意大利都灵、日本横滨“三国四地”的研发格局，并由“空间设计”向“性能开发”转变。长安围绕微车“亮剑”和轿车“雷霆”两大行动，加快企业发展，长安之星 2 代、奔奔 08 款、长安志翔等战略车型全新上市，成功策划长安志翔助飞“神七”。长安品牌价值达 212.18 亿元，成为中国民族汽车品牌品牌的坚定守护者。

——长安秉承“资源消耗少、环境污染少、生活品质高”的理念。致力于用先进科技驱动汽车产业和谐发展，杰勋混合动力轿车成为国家“十千工程”示范运行首批企业，纯电动车、混合动力产业化等 4 个项目进入国家 863 项目，成功举办“城市发展与汽车节能减排高峰论坛”。深入实施成本领先战略，努力建设节约型企业。2008 年，长安在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况下，降低成本 4 亿元。

——长安重视企业生产及周边地区的环境保护。通过生产高品质的产品，提供优质的服务，从节能减排、污水处理与排放、节约用水、原材料选用，到包装材料应用都具有专门的环境管理监督，用以监测其生产是否符合环保标准。对新建或改造的重大项目均进行环境评估，获得相关部门批准后才予动工。对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旧材料、废水等公司均根据环保部门的要求进行分类处理，加强设计和加工工艺，降低产品能耗油耗。同时长安建立了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减少由于能源和资源的大量消耗所产生的环境污染问题。

六、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在快速发展中，长安始终牢记强企富民宗旨，坚决响应党和政府的号召，积极开展对口扶贫（城口）、对口支援（开县、奉节、武隆等），抗洪（旱）抢险，抗震救灾等工作。几年来，长安及全体员工向社会共计捐款近 2000 余万元。特别是“5、12”汶川大地震后，长安在第一时间向灾区紧急捐赠了 600 万元，并陆续收到员工个人自发捐款 171.44 万元，长安广大党员自愿交纳“特殊党费” 57.38 万元；同时，长安捐赠 100 万元援建了四川崇州市何家希望小学、在地震灾区都江堰市青城山镇援建 3000m² 过渡安置房等，长安共产党人用承诺和行动忠实地履行着社会责任。

2008 年，长安始终充分发挥大型企业在履行社会责任中的骨干和中坚作用。全年提供直接就业岗位 4.1 万余个，向社会间接提供就业岗位 15 万个。招收大学生 864 人、成熟型人才 164 人、退伍军人 53 人，劳务工 131 人，进一步缓解了社会的就业压力。

2009 年，长安将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激情创新，化危抓机，深化改革，苦练内功，在严冬中前行，在大浪中搏击，坚决实现全年经营目标，忠实履行好社会责任，为确保长安汽车产业链的持续、健康、快速发展作出应有贡献。

2009 年 4 月 23 日

附：

2008 年公司所获主要荣誉：

1. 获《WTO 经济导刊》杂志社“2007 金蜜蜂企业社会责任·中国榜”（领袖型企业）称号。
2. 获评 2007 中国最具价值汽车企业“最佳资本市场表现奖”。
3. 中国载人航天工程办公室授予“长安志翔”中国载人航天飞行任务试验用车。
4. 《以开发流程为核心的汽车自主研发管理体系建设》荣获国家级管理创新成果一等奖。
5. 《汽车产品价值优化及集成管理》、《大型企业集团合资长安集团化管控实践》荣获国防科工委管理创新成果一等奖
6. 获得由中国质量协会、中华全国总工会、团中央等单位联合颁发的“全国质量管理小组活动 30 周年优秀企业特别奖”。
7. 荣获重庆市节能减排“十佳企业”称号。
8. 荣获重庆市 2008 年度“工业企业 50 强”称号